

证券代码：002470

证券简称：金正大

公告编号：2019-038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进行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万连步先生的通知，万连步先生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，具体补充质押事项如下：

一、实际控制人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万连步	是	7,000	2019.6.13	解除质押之日止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	11.81%	补充质押
		4,000	2019.5.29	2020.4.9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6.75%	
合计		11,000				18.56%	

二、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万连步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59,274.3874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01%，其中被质押股份为 48,910 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2.5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86%。

三、若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实际控制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解除质押、追加保证金、补充质押股份等应对措施，并及时通知公司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6月21日